

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民事裁定

113年度監宣字第1149號

聲 請 人 孫○富

受監護宣告

之 人 甲○○

上列當事人間聲請許可監護人行為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准許聲請人代為處分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（女，民國00年0月00日生，身分證統一編號：Z000000000號）所有如附表所示之土地。

前項出售所得價金應存入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設於岡山五甲尾郵局帳號0000000000000000號之帳戶內。

程序費用新臺幣1,000元由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之財產負擔。

理 由

一、聲請意旨略以：聲請人為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之配偶，甲○○前經本院以111年度監宣字第135號裁定為受監護宣告之人，並選定聲請人為監護人確定。甲○○目前每月所需生活支出、醫療花費及喘息服務看護費用約為新臺幣（下同）10萬8,513元，甲○○尚有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（下稱系爭不動產），聲請人為籌措甲○○日後生活照顧費用，基於甲○○之利益，爰依民法第1113條、第1101條規定，聲請准予代甲○○處分系爭不動產等語。

二、按監護人對於受監護人之財產，非為受監護人之利益，不得使用、代為或同意處分；監護人代理受監護人購置或處分不動產，非經法院許可，不生效力，民法第1101條第1項、第2項第1款分別定有明文。又上開規定，依民法第1113條規定，於成年人之監護準用之。因此，監護人為許可處分受監

01 護宣告人不動產之聲請，應以該處分對受監護宣告人有利益
02 為前提，倘併為預告處分之方式者，尚須監護人已盡善良管
03 理人之責，使該處分之結果符合受監護宣告人之利益。

04 三、經查：

05 (一)聲請人上開主張，業據其提出戶籍謄本、系爭不動產登記謄
06 本、不動產買賣契約書、甲○○每月所需支出費用明細、高
07 雄市私立洵捷居家長照機構收據等件為證。又聲請人已會同
08 開具財產清冊之人孫世光開具甲○○之財產清冊陳報本院，
09 並經本院准予備查在案，業據本院職權調取本院111年度監
10 宣字第135號事件案卷核閱無訛。是聲請人自得聲請本院准
11 許處分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所有之系爭不動產。

12 (二)本院審酌甲○○無法自理生活，除日常生活及醫療開銷外，
13 仍有相當之喘息服務看護費用需支出，又系爭不動產出售
14 後，所得價金用以支付甲○○看護及日常生活費用，能使甲
15 ○○持續接受穩定、適切之照顧，對甲○○應屬有利，再依
16 聲請人所提系爭不動產買賣契約書所載，系爭不動產預計出
17 售價格為2,499萬1,900元，依甲○○之應有部分比例6分之1
18 計算可取得約為416萬5,316元，相較系爭不動產之土地公告
19 現值每平方公尺為2萬8,000元，換算甲○○應有部分價值約
20 為308萬28元【計算式：{ (28,000元/平方公尺×22平方公
21 尺) + (28,000元/平方公尺×238平方公尺×437/1000) + (2
22 8,000元/平方公尺×172平方公尺) + (28,000元/平方公尺×1
23 47平方公尺) + (28,000元/平方公尺×215平方公尺) } ×1/6
24 =3,080,028元，元以下四捨五入】，堪認聲請人所述擬出
25 售之價格尚非對甲○○不利益。復參酌系爭不動產為繼承取
26 得且為6人共有，其他共同共有人均願出售各自應有部分，
27 而甲○○於系爭不動產之應有部分無法為獨自使用。從而，
28 聲請人聲請許可處分系爭不動產，可使甲○○能持續接受穩
29 定、適切之照顧，合於甲○○之利益且有必要，為有理由，
30 應予准許。

31 四、末按監護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，執行監護職務。又監護

人於執行監護職務時，因故意或過失，致生損害於受監護宣告之人者，應負賠償之責。且法院於必要時，得命監護人提出監護事務之報告、財產清冊或結算書，檢查監護事務或受監護人之財產狀況。民法第1113條準用同法第1100條、第1109條第1項、第1103條第2項規定均有明定。則本件聲請人即監護人就處分受監護宣告之人甲○○系爭不動產所得之價金自應妥適管理，將之存入甲○○設於岡山五甲尾郵局帳號000000000000號之帳戶內，並使用於甲○○未來生活及照護所需費用，併予敘明。

五、依家事事件法第164條第2項、第97條，非訟事件法第24條第1項，裁定如主文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15 日
家事第三庭 法 官 鄭美玲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如對本裁定抗告須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，並繳納裁判費新台幣1,000元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15 日
書記官 姚佳華

附表：

編號	種類	財產項目	權利範圍
1	土地	高雄市○○區○○段000000000地號 (面積：22平方公尺)	公司共有全部
2	土地	高雄市○○區○○段000000000地號 (面積：238平方公尺)	公司共有 1000分之437
3	土地	高雄市○○區○○段000000000地號 (面積：172平方公尺)	公司共有全部
4	土地	高雄市○○區○○段000000000地號 (面積：147平方公尺)	公司共有全部
5	土地	高雄市○○區○○段000000000地號 (面積：215平方公尺)	公司共有全部